

擊樂組學士班術科考試內容

98 年 1 月 14 日 97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 110 年 11 月 24 日 110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 114 年 2 月 26 日第 2 次課程暨第 5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期初考試（於開學第四週舉行）

年級 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一年級	<u>木琴音階：24 大調含琶音</u> <u>馬林巴木琴、顫音鐵琴、高音木琴擇一：</u> <u>練習曲或獨奏曲一首</u> <u>定音鼓、小鼓擇一：練習曲或獨奏曲一首</u>	<u>木琴音階：24 大調含琶音</u> <u>馬林巴木琴、顫音鐵琴、高音木琴擇一：</u> <u>練習曲一首</u> <u>定音鼓、小鼓擇一：練習曲一首</u>
二年級	<u>木琴音階：24 大調含琶音</u> <u>馬林巴木琴、顫音鐵琴、高音木琴擇一：</u> <u>練習曲或獨奏曲一首</u> <u>定音鼓、小鼓擇一：練習曲或獨奏曲一首</u>	<u>木琴音階：24 大調含琶音</u> <u>馬林巴木琴、顫音鐵琴、高音木琴擇一：</u> <u>練習曲一首</u> <u>定音鼓、小鼓擇一：練習曲一首</u>
三年級	<u>木琴音階：24 大調含琶音</u> <u>馬林巴木琴、顫音鐵琴、高音木琴擇一：</u> <u>練習曲或獨奏曲一首</u> <u>定音鼓、小鼓擇一：練習曲或獨奏曲一首</u>	<u>木琴音階：24 大調含琶音</u> <u>馬林巴木琴、顫音鐵琴、高音木琴擇一：</u> <u>練習曲一首</u> <u>定音鼓、小鼓擇一：練習曲一首</u>

附註一：所有鍵盤樂器均應背譜

附註二：考試時應準備樂譜給所有評審老師

擊樂組學士班術科考試內容

98 年 1 月 14 日 97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110 年 11 月 24 日 110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114 年 2 月 26 日第 2 次課程暨第 5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期末考試（於開學第十五週舉行）

年級 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一年級	鍵盤獨奏曲一首 綜合擊樂獨奏曲一首 可以外加一首自選曲，樂器不拘，包含鍵盤、小鼓、定音鼓、肢體戲劇音樂、電子音樂、即興音樂、自創作品等多元選項。	鍵盤獨奏曲一首 綜合擊樂獨奏曲一首 可以外加一首自選曲，樂器不拘，包含鍵盤、小鼓、定音鼓、肢體戲劇音樂、電子音樂、即興音樂、自創作品等多元選項。
二年級	鍵盤獨奏曲一首 綜合擊樂獨奏曲一首 可以外加一首自選曲，樂器不拘，包含鍵盤、小鼓、定音鼓、肢體戲劇音樂、電子音樂、即興音樂、自創作品等多元選項。	鍵盤獨奏曲一首 綜合擊樂獨奏曲一首 可以外加一首自選曲，樂器不拘，包含鍵盤、小鼓、定音鼓、肢體戲劇音樂、電子音樂、即興音樂、自創作品等多元選項。
三年級	鍵盤獨奏曲一首 綜合擊樂獨奏曲一首 可以外加一首自選曲，樂器不拘，包含鍵盤、小鼓、定音鼓、肢體戲劇音樂、電子音樂、即興音樂、自創作品等多元選項。	鍵盤獨奏曲一首 綜合擊樂獨奏曲一首 可以外加一首自選曲，樂器不拘，包含鍵盤、小鼓、定音鼓、肢體戲劇音樂、電子音樂、即興音樂、自創作品等多元選項。
四年級	鍵盤獨奏曲一首 綜合擊樂獨奏曲一首 可以外加一首自選曲，樂器不拘，包含鍵盤、小鼓、定音鼓、肢體戲劇音樂、電子音樂、即興音樂、自創作品等多元選項。 ※此學期只考試，曲目可納入下學期期畢業音樂會	舉辦一場獨奏會(長度約四十分鐘以上且包含一首國人作品) ※內容包含木琴、鐵琴、定音鼓及綜合樂器之演奏曲。

擊樂組碩士班術科考試內容 學期考試

110 年 11 月 24 日 110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訂定通過
113 年 04 月 17 日 110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訂定通過

碩士一年級 上學期	鍵盤獨奏曲目一首 綜合擊樂獨奏曲目一首
碩士一年級 下學期	鍵盤獨奏曲目一首 綜合擊樂獨奏曲目一首
碩士二年級 上學期	鍵盤或綜合打擊樂協奏曲目一首，至少 20 分鐘
碩士二年級 下學期	鍵盤獨奏曲目一首 綜合擊樂獨奏曲目一首

附註一：是否背譜演奏，由演奏者決定。

擊樂組碩士班學位音樂會內容

學位音樂會	1. 曲目總長 50-60 分鐘。 2. 兩週前繳交節目單與 6000 字以上之音樂會曲目解說報告，並於當學期完成學位考試。
-------	---

附註一：曲目不符部分依比例扣考試總成績 30%